

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ZYZB202511135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兴安盟,乌兰浩特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160万元,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.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; 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无 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 具备有效的《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》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11-18 09:00:00到2025-11-24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: 2025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24日, 工作日上午9:00—12:00时, 下午2:00—5:00时 (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) 方式: 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(zyzbnmg@126.com)并进行报名登记后, 联系代理公司获取磋商文件。获取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: 1、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、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; 2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(加盖公章); 3、投标报名表。注: 详见附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11-27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内蒙古科右前旗科尔沁镇索伦大街鑫安建筑大厦三层会议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5-11-27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: 内蒙古科右前旗科尔沁镇索伦大街鑫安建筑大厦三层会议室。

七、其他



详见附件;

公告发布媒介: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index.shtml>)、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/>) 同时发布, 其他网站转载无效。;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: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

地址: 乌兰浩特市五一北大路81号

联系人: 梁冰心

电话: 13514820707

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中益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: 内蒙古科右前旗科尔沁镇索伦大街鑫安建筑大厦三层

联系人: 宋鸿儒

电话: 18004822988

邮件: zyzbnmg@126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宋鸿儒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中益招标有限公司 (盖章)



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项目概况

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（以下简称本项目）采购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。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请潜在供应商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 上午 9 时 30 分 00 秒（北京时间）前递交响应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ZYZB202511135

项目名称：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

采购方式： ☐竞争性谈判 ☒竞争性磋商 ☐询价

预算金额：1600,000.00 元

采购需求：

合同包 1（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派遣服务项目）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采购标的	数量 (单位)	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	最高限价 (元)
1-1	劳务派遣服务	日常管理、新员工岗前培训等。	1 项	提供优质高效日常管理服务, 服务标准与要求,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, 达到采购人要求, 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。	1600, 000. 00

合同履行期限：1 年，合同签订后立即派员开展工作。

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供应商的资格要求

- 1. 供应商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；
- 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
- 3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具备有效的《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》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

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4 日，工作日上午 9:00—12:00 时，下午 2:00—5:00 时（北京时间, 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方式：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(zyzbnmg@126.com)并进行报名登记后，联系代理公司获取磋商文件。获取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：

- 1、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、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；
- 2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3、投标报名表。

注：详见附件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截止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7 日 上午 09 时 30 分 00 秒（北京时间）

投标地点：内蒙古科右前旗科尔沁镇索伦大街鑫安建筑大厦三层会议室

★注：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，须携带身份证原件、授权委托书。

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，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身份证原件。

五、开启

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7 日 上午 09 时 30 分 00 秒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内蒙古科右前旗科尔沁镇索伦大街鑫安建筑大厦三层会议室

六、公告期限：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。

七、发布公告媒介：

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index.shtml>）、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/>）同时发布，其他网站转载无效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九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

地 址：乌兰浩特市五一北大路 81 号

联系人：梁冰心

联系方式：13514820707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

代理机构：中益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内蒙古科尔沁镇索伦大街鑫安建筑大厦三层

项目联系人：徐铭泽

电 话：18004822988

限
中

附件一

投标报名表

招标编号	
项目名称	
投标人名称	
邮 编	
投标人详细通讯地址	
联 系 人	
手 机	
固定电话/传真	
E-mail （电子邮箱） （务必填写准确）	
开户行	
开户行账号	
报名资料附件	

2101086

附件二

授权委托书

本授权委托书声明：我_____系注册于_____的_____的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，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_____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，代表本公司参加（项目名称）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。代理人在本次采采购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，均代表本公司行为，本公司均予承认。

授权人在发出本授权书撤回/撤销通知之前，本授权书一直有效。

代理人（签字或签章）：_____

身份证件号：_____

公司全称：_____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_____（签字或签章）

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法人身份证照片页	法人身份证国徽页
被授权人身份证照片页	被授权人身份证国徽页

